

## 遺失(毀損)切結書

本人\_\_\_\_\_ 申請停止托育服務  
終止準公共化服務，因本人

遺失(毀損)原 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  
準公共化服務合作契約書 無法繳回，  
愛心標章

特此具結，如有不實，本人願負法律責任。

此 致

新北市政府社會局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